

風險因素

集團之業務、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受各種業務風險與不明朗因素影響。集團認為，下列因素可能會導致集團之財政狀況或營運業績較預期或以往之業績出現重大差異。除下列風險外，集團亦面對其他未知風險、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之風險。

市場經濟

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因此，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市場或該地區經濟的普遍狀況影響。香港金融及經濟氣候出現任何嚴重或長期惡化情況，均可能影響客戶信心或服務使用量，因而對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業界趨勢和利率

集團業績受其所在電訊市場營運的趨勢所影響。集團相信其客戶基礎廣泛，可減低行業週期的風險，過去業績曾因業界趨勢和利率波動受不利影響。集團日後面對業界趨勢和利率時，不能保證其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不會受到不利影響。

具體而言，集團來自金融及庫務營的收入運取決於利率及市況，因此，集團不能保證有關狀況出現變動時，其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市場競爭激烈

集團在所營運的市場面對激烈競爭。競爭對手推出進取之收費計劃與上客策略，可能會影響收費計劃、上客及挽留客戶成本、客戶增長率與挽留客戶之機會，因而影響集團作為主要流動電訊服務供應商所獲取之服務收益。未來倘若出現來自另類流動電訊服務所帶來的競爭風險，可對集團的財政表現與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策略夥伴

集團部份業務透過其共有控制權(全部或部份)之合營企業經營，並已與若干具領導地位之跨國公司、政府機構與其他策略夥伴組成策略聯盟。集團不能保證，任何該等策略或業務夥伴日後將願意繼續保持與集團之關係，或集團將能繼續執行對其合營企業及其營運市場之既定策略。此外，合營企業之其他投資者可能會出現控制權變動或財務困難，因而可能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帶來負面影響。

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影響

集團面對地區業務風險，可能對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集團亦面對政府政策、政治、社會、司法及監管規定變動的風險，包括：

- 稅務規例及詮釋的變動；
- 適用於電訊行業的競爭法例；
- 取得或維持經營所需的牌照、許可證及政府批准的程序出現變動；
- 電訊規例；及
- 環境及安全法例、規則及規例。

集團可憑規管當局所授予之牌照，提供電訊服務與經營網絡。所有此等牌照發出時均設有期限及其後亦獲續發。但並非保證可獲續發，或如獲續發，其條款及條件可能須予更改。對於集團之經營方式，所有牌照均附有多項規管要求及網絡營運商責任，以及網絡質素和覆蓋範圍。倘若集團未能遵守該等規定，可能須作出賠償、繳付罰款、遭受處分、暫停業務或受到其他制裁，包括最終撤銷牌照。監管機構向集團或其他人士授出、修改或續發牌照之決定（包括分配頻譜予其他人士，或放寬准許於指定頻帶使用之技術或指定服務），均可能令集團面臨不可預測之競爭，並／或可能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會計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及日後可能頒佈更多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準則、修訂與詮釋。此等因素可能導致須採用新會計政策。集團不能保證採納新會計政策或新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規管當局審閱之影響

集團於聯交所上市，提交的資料均受聯交所的監管機構／或其他監管機構作監管審閱。儘管集團致力符合聯交所的所有監管規定，並適當取得獨立專業意見，但不能保證監管機構之審閱將不會有別於集團的詮釋與判斷，以及監管機構強制進行之任何行動不會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極速科技發展

所採用之技術及所提供之服務極速多元化發展及越趨精密為全球電訊行業之特色。因此，集團所面對現有競爭對手及市場新參與者現正開發或可能於日後開發之技術之競爭或會日趨激烈。開發及應用新技術需耗費時間及大量成本，並存在風險。所採用之技術或會變得不合時宜或面臨日後新技術帶來之激烈競爭。任何資產減值可能對集團之財政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集團未能開發或及時獲得新技術及設備，或未能獲得使用新技術提供服務之所需牌照及頻譜，則集團可能喪失客戶及市場佔有率，從而令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受到不利影響。

網絡表現

集團網絡之部份要素(如交換器及數據平台)在網絡營運之廣泛環節發揮關鍵作用。倘該等關鍵要素損壞，或會使集團網絡覆蓋的一整個環節不能運作，因而無法向集團的大部份客戶提供流動電訊服務。倘集團在一段較長期間內無法向大部份客戶提供流動電訊服務，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爆發高傳染性疾病

香港在二〇〇三年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以及自二〇二〇年上旬起爆發冠狀病毒病。該等疾病爆發對本港經濟帶來沉重影響。集團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爆發另一場大規模的嚴重傳染病，且如高度傳染病擴散或未能有效阻截，集團的營運可能受到阻礙，會對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天然災難

集團部份資產與項目，以及集團不少客戶與供應商，均處於有水災、颱風與其他大型天災之地區，倘若發生任何上述災禍，集團之業務可遭受破壞，並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集團至今從未遭受嚴重結構性破壞，但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天然災難而導致集團之設施遭受嚴重破壞，因而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社會動盪

集團之業務覆蓋香港和澳門，集團不能保證這兩個城市之社會維持穩定；若其中任何一個城市出現社會動盪，可能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對業務夥伴、供應商或一般業務可能作出之經濟制裁的影響

政府及跨國組織不時對受到經濟制裁之若干國家、政府、實體及個人之活動或交易實施限制之若干法例及規例作出規管。集團不能保證，有關制裁將不會影響集團進行業務、集團任何業務夥伴或供應商或其他人士之司法權區。倘若實施制裁，集團可能需要終止業務並因此蒙受損失。如集團任何業務夥伴或供應商受到制裁影響，他們提供的貨品、服務或提供之支援或會中斷或終止，繼而影響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倘若集團任何業務夥伴受到制裁影響，與該等業務夥伴之策略聯盟之持續或中斷亦可能影響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及／或可能引致業務暫停。集團不能保證其將可及時或在具競爭性之條款下，就經營其業務取得替代貨品、服務、支援或聯盟，且概不能保證將可因供應、服務、支援或聯盟中止或中斷而獲得業務夥伴或供應商之任何補償或有關補償之足夠性。任何此等因素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網絡安全風險

網絡攻擊，當中包括透過利用惡意程式、電腦病毒、阻斷服務攻擊、竊取憑證及以其他方式未經授權進入或干擾集團或其供應商、賣方及其他服務供應商之網絡、系統及數據庫，可能對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網絡攻擊可能導致設備故障，以及遺失或洩漏數據，包括客戶或僱員之個人數據與技術及貿易資料，以及干擾集團或其客戶之業務。近年來，公司網絡攻擊發生之頻率、規模及嚴重性不斷增加。此外，網絡攻擊之入侵者並不限於特定之組別或人士。網絡攻擊可以經由公司僱員或身處任何地域，包括對處理該等攻擊並沒有或擁有無效執法措施之司法權區的外界人士發出，甚至經由某一國家發出或獲其默許。集團採取之措施未必能防止、消除或減少與網絡攻擊有關之風險。

網絡攻擊對集團或其供應商、賣方及其他服務供應商之網絡、系統或數據庫造成任何營運上之影響，即使屬於短期，亦可能產生費用高昂之補救開支及／或引致業務損失。補救對集團作出主要網絡攻擊所需之費用，可能包括提供昂貴獎勵以挽留若干現有客戶及業務夥伴、增加網絡安全措施以及運用備用資源之開支，以及因業務中斷及索償而失去之收入。與此等攻擊有關之潛在費用可能超越集團購買保險之保額。此外，對網絡安全或數據洩漏之妥協，如個人數據及技術與貿易資料，可能導致第三方索償及／或監管機構之索償或調查。任何此等情況均可損害集團之聲譽，對客戶及投資者信心造成不利影響，以及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遵守保障資料法例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集團各成員公司於收集、儲存及使用資料均受保障資料法例的保障。由於各方面對私隱問題之規管焦點不斷增加，且有關處理個人資料之法例及規例不斷擴大並變得更加複雜，預期與集團業務內收集及使用資料有關之潛在風險不斷加劇。

倘集團未能根據適用之保障資料法例履行其責任，其可能須受到規管行動或民事索償。因該等訴訟而引致之規管或法律訴訟之費用以及任何金錢損失及／或聲譽損害，可能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年報所載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本年報或載有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之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述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年報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不準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環境、社會 與管治報告

集團認同理想的環境、社會與管治守則對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反貪污措施，以及環境及社區事務的重要。

